



第三屆桂冠小小餐桌觀察家

百味餐桌：記憶裡的好食光

兒童繪畫及短文創作徵件活動 | 活動簡章

一、活動目的：

今年桂冠再度與親子天下攜手，舉辦第三屆「桂冠小小餐桌觀察家」兒童徵件活動，邀請孩子透過繪畫或短文創作，構思並呈現一場充滿心意的餐桌時光，讓每一餐都成為傳遞溫暖與連結的開始。

二、辦理單位：

1. 主辦單位：桂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承辦單位：親子天下股份有限公司

三、徵件主題：百味餐桌：記憶裡的好食光

四、主題說明：

在你心中，最難忘的是哪一次的餐桌時光？
是某個特別的節日，全家邊聚餐邊玩遊戲的快樂晚餐？
還是在心情沮喪時，家人默默準備你最愛的食物？
那一天發生了什麼事？
當時你的心情如何呢？

第三屆桂冠小小餐桌觀察家，
邀請你從生活故事出發，
畫/寫出那一餐的美味記憶，以及當下的心情色彩。
讓每一次的共食時間，
都變成你和家人說出真心話的溫暖時刻！

五、徵件對象：就讀於台灣地區之國小學生，不限國籍皆可參加。參加者年級需以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就讀之年級為準。



六、 徵件組別：分為「繪畫組」、「短文組」，詳細說明請見下表

組別	參加對象資格
繪畫組	國小中低年級組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一年級至三年級
	國小中高年級組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四年級至六年級
短文組	國小中高年級組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四年級至六年級

七、 徵件形式：

組別	稿件規範（規格不符者將影響評分結果）
繪畫組	● 尺寸：以 四開(4K)圖畫紙 為限。 ● 圖畫方向：「橫」式創作。 ● 使用材料：表現素材不限，水彩、蠟筆、粉蠟筆、彩色筆、剪貼或綜合應用（以平面為主）皆可，鼓勵使用兩種以上媒材創作。 *註：版畫及電腦繪圖不列入本屆參賽類別內。
短文組	● 題目：百味餐桌：記憶裡的好食光 ● 字數：含標點符號，不含題目 400 至 600 字。 ● 形式： (1) 統一以稿紙書寫，直式直書。 (2) 務必使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書寫，不得使用鉛筆。 (3) 作品題目一律見於作品第一頁第一行（空四格寫題目），不得另紙書寫。

八、 件數限制：每人參加徵選作品各類組以 1 件為限。若發現重複參賽，主辦單位將保留一件作品，其餘取消資格。

九、 辦理時程：

1. 報名時間：自公告日起至 115 年 10 月 18 日（星期日）23:59 止。
2. 作品評選：115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一）至 115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五）止。
3. 得獎名單公告：預計 115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五）公告於「第三屆桂冠小小餐桌觀察家」活動網站，並寄發 email 通知入選者，敬請留意報名時填寫之 Email 信箱。



十、報名及送件方式：

1. 收件日期：自公告日起至 115 年 10 月 18 日（星期日）23:59 止。一律以線上方式收件，詳細報名辦法請見下方「報名辦法」說明。

個人報名及投稿網址：<https://cplink.co/ceePRuL5>

團體報名網址：<https://cplink.co/4lWcuTm1>

2. 報名辦法：採「個人報名」及「團體報名」，詳細辦法請見下方說明：

報名方式	報名&送件流程
個人報名	● 請填寫線上個人報名表，並上傳以下資料掃描檔案： (1) 作品掃描檔（檔名格式：姓名_組別_學校，如：杜小冠_繪畫組_親子國小） (2) 創作理念學習單（附件一） (3) 著作權同意書（附件二）
團體報名	請由指導老師填寫線上團體報名表，以索取專屬雲端連結。請於徵件截止前，依序上傳以下資料至雲端資料夾： (1) 團體報名 Excel 表（附件三） (2) 學生作品掃描檔 (3) 參與學生的創作理念學習單（附件一） (4) 參與學生的著作權同意書（附件二） ● 檔案請依 團體報名 Excel 表序號上傳，命名方式如：XX 國小 01、XX 國小 02、XX 國小 03 ● 索取雲端連結方式：敬請填寫線上團體報名表，主辦單位將於 3 個工作日內提供上傳連結。 ● 完成團體報名並成功送件者，可參加加碼抽獎活動，親子天下將抽出童書套組 10 組（每組價值 2,000 元），可用作班級圖書或學生獎勵。

3. 附件文件下載雲端連結：

個人報名文件下載：<https://cplink.co/vLt6kDYC>

團體報名文件下載：<https://cplink.co/8n8019BN>

十一、送件規範：本次徵件採電子繳交，請務必注意以下事項：

1. 檔案格式限 PDF、JPG 或 PNG
2. 解析度建議 300 dpi 以上
3. 作品須圖文清晰可辨，若因畫質不良影響評選，將可能影響參賽資



格。請於上傳前確認檔案品質。

十二、 評選方式：

評分項目	說明
繪畫組	● 由親子天下聘請專業插畫創作者、桂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及具實務經驗者擔任評選委員，並召開評選會議，依繳交之作品進行評選。 ● 每組評選「特優」3件，「優選」4件，「創藝」3件，評審委員得視整體作品品質及件數調整評選作品件數。 ● 評分標準：創作理念 40%、創意想像 30%、色彩構圖 20%、表現形式 10%。 ● 評審將根據「作品的適齡性」作為評分參考，以確保內容符合本活動的對象屬性與精神。
短文組	● 由親子天下聘請專業文學創作者、桂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及具實務經驗者擔任評選委員，並召開評選會議，依繳交之作品進行評選。 ● 每組評選「特優」3件，「優選」4件，「創藝」3件，評審委員得視整體作品品質及件數調整評選作品件數。 ● 評分標準：立意取材 30%、結構組織 30%、文辭表達 30%、書法及標點 10%。 ● 評審將根據「作品的適齡性」作為評分參考，以確保內容符合本活動的對象屬性與精神。

十三、 得獎名單：將於 115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五）公告於「第三屆桂冠小小餐桌觀察家」活動網站，並寄發 email 通知入選者，敬請留意報名時填寫之 Email 信箱。

十四、 獎勵辦法：

1. 獎勵名額：各組評選「特優」3件，「優選」4件，「創藝」3件，以及兩組加總入選 335 件，共計 365 件。
2. 獎勵方式如下：

獎項	獎勵（主辦單位保留最終調整權利）
特優獎	● 獎金或禮券：第一名頒發 8,000 元，第二名頒發 5,000 元、第三名頒發 3,000 元 ● 桂冠冬至／夏至禮包及生日獨享禮（總價值超過 1,999 元） ● 親子天下童書套組（價值 1,000 元）
優選獎	● 桂冠冬至／夏至禮包及生日獨享禮（總價值超過



	1,999 元) ● 親子天下童書套組 (價值 1,000 元)
創藝獎	● 桂冠冬至／夏至禮包及生日獨享禮 (總價值超過 1,999 元)

十五、 家長徵件：

為鼓勵各位家長與孩子有更多溝通、親子時光，今年開設家長回信徵件

邀請各位家長閱讀小朋友投稿兒童徵件作品時所寫的學習單，了解孩子的創

理念、背後故事後，以親筆信的方式寫下您的回應，並以掃描檔、照片形式上

傳：<https://cplink.co/G8PS1ZML>

徵件規格	字數建議 300~500 字。 文體不限：以第一人稱視角自由表達，重點在於呈現親子、家庭餐桌互動的溫馨故事。 *不得一稿多投、AI 生成或抄襲他人作品。
徵選對象	國小一～六年級已投稿「兒童徵件活動」之學生家長
規則說明	此為兒童徵件之延伸活動，須在孩子已完成【兒童繪畫組】或【兒童短文組】投稿的前提下，家長方可報名。
獎勵辦法	- 符合徵件規格之前 30 名投稿者即送桂冠禮包(價值\$800) - 所有投稿者加碼抽出 10 組親子童書(價值\$800) *獎品內容由主辦單位安排，不得指定

十六、 注意事項：

1. 投稿作品須為參賽者自行創作，嚴禁抄襲、仿作、AI 生成、頂替代筆，或由師長、家長代為製作或過度介入，並應遵守著作權法相關規定。
2. 參賽作品以未參加過相關徵選或其它相關比賽獲獎，且尚未發表或出版之著作為限，不得以相同作品同時重複參加其它公開競賽，違反者將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
3. 參賽作品禁止涉及色情、暴力、毀謗、人身攻擊，禁止侵害他人隱私權或妨礙社會正當風俗及公共秩序作品或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等情事。
4. 作品內容不得出現任何可識別作者身分的資訊，包括姓名、簽名、學



校名稱或其他記號。請勿於稿紙上書寫或印記作者姓名等個人資訊。

5. 所有參賽作品一經檢舉並查證屬實，將取消資格。如為得獎作品，將追回所頒獎品及獎金，並不予遞補名額。若因此涉有侵權、違法或造成任何第三人或主辦單位損害，參賽者須自負所有法律責任及損害賠償。
6. 所有參賽作品（含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擁有重製、公開發表、公開傳輸與散布之權利，得作為活動成果展示、出版、推廣及相關用途使用。
7. 參賽者於報名參與本活動同時，即視為同意接受活動辦法與注意事項之所有規範。若有違反，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
8. 主辦單位將遴聘專業評審委員進行評選。評審得依作品水準及數量，建議主辦單位調整各獎項名額。
9. 參賽者須同意個人資料將依個資法規範，用於本活動必要範圍內之蒐集、處理及利用。如填寫內容涉及第三人個資，參賽者須已取得該第三人同意。
10. 根據《所得稅法》規定，若中獎金額或全年累計獎品價值超過新台幣 1,000 元（含），主辦單位將依法向國稅局申報中獎所得。中獎者可憑扣繳憑單辦理個人綜合所得稅申報。若中獎金額或獎品價值超過 20,000 元，將依法預扣 10% 稅金（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預扣 20%）。
11. 主辦單位保有活動內容、日期與辦法之最終解釋、變更、補充、暫停或終止權利。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修訂之。
12. 若對活動辦法有任何疑問，歡迎聯繫 parentingad@cw.com.tw